附件7

**事业单位年度岗位统计填报说明**

1、事业单位填报附件2，各市（含定州、辛集市）、省直各部门、省属事业单位汇总填附件3。

2、岗位总数，即各级人社部门核准的岗位总数。

3、现聘人数与双肩挑人数之和等于三类岗位本年底岗位聘用人数与2009年前政工人数之和。

4、核准岗位数量等于本年底岗位聘用人数与下年度余缺岗位数之和。

5、专业技术岗位未聘人员，指取得职称而未聘到相应专业技术岗位的人员，有职称但转聘管理岗位的除外。

6、工勤技能岗位未聘人员，指取得工勤技能资格未聘到相应工勤技能岗位的人员，有资格但转聘专业技术岗位的除外。

7、入统管理岗位政工师人员，是指兑现参照专技岗位工资的人员；

8、2009年前评的政工师，按当时政策兑现了相应的专业职务岗位工资，统计到现聘的参照专业职务岗位。